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

2004年10月27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德阿尔瓦先生 (墨西哥)

下午3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57 至 72 (续)

对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出的所有决议草案
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提请各位代表注意非正式文件 No. 2/Rev. 1, 该文件载有第 1 号非正式文件中列出的各项决议草案, 昨天我们没有机会对其作出决定。该文件还载有在昨天分发的第 2 号非正式文件中出现的各项决议草案。换句话说, 我们合并了第 1 号和第 2 号非正式文件, 以把每个题目归入其适当的专题组。

如果没有人反对, 我们将按照在非正式文件 No. 2/Rev. 1 中这些决议草案出现的顺序进行, 从决议草案 A/C.1/59/L.37 开始。我谨邀请各代表团, 特别是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的提案国尽快向主席报告, 是否有任何理由不能在今天审议这些草案。

现在我请愿意就已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投票立场的代表发言。

美根先生 (日本) (以英语发言)：我请求发言以解释我国政府对于题为“导弹”的决议草案的立场, 载于文件 A/C.1/59/L.6/Rev.1 的该草案昨天获得通过。

导弹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运载工具而扩散是日本严重关切的问题, 因为我们认为它构成了对全球和地区的和平与稳定的威胁。为此, 日本本身一直在努力, 以确保这些导弹不扩散并减少这些导弹构成的威胁。我们还为由秘书长设立的联合国关于导弹问题所有层面的政府专家组的讨论作了贡献, 尽管专家组未能就报告达成共识。

然而, 日本在对决议草案 A/C.1/59/L.6/Rev.1 表决时投了弃权票, 因为草案没有明确提及对于导弹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运载工具而扩散的关注, 也没有对正在进行的不扩散努力, 例如我国参与的建立和进行《海牙行为准则》普遍化的过程作出任何确认。

不管我们如何投票, 我们继续致力于通过多种手段促进国际与区域和平与稳定的同时, 确保这类导弹不扩散的目标。

马丁尼茨女士 (阿根廷)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请求发言以就题为“导弹”的决议草案 A/C.1/59/L.6/Rev.1 发表评论。

我们首先愿评论联合国关于导弹问题所有层面的政府专家组在今年举行的三次会议上进行的工作。虽然专家组未能达成共识或通过一份报告, 但其讨论产生的最后草案, 以充分和均衡的方式反映了各方的不同立场, 是工作的良好基础。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宁愿选择让专家组会议再延长一个星期, 使其完成工作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并提出一项最后报告。新的小组应把目前专家组的成就当作其工作的基础和起点。

瓦西里耶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谨就关于导弹决议草案 A/C.1/59/L.6/Rev.1 和关于《海牙行为准则》的决议草案 A/C.1/59/L.50 作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

俄罗斯联邦传统上一直支持题为“导弹”的决议，并且在本届会议中也投了赞成票。我们始终认为，所有有关国家应在平等的基础上全面审议有关导弹扩散问题，其中包括这方面各种动机。因此我们认为，联合国是审议这些问题最适当的机构。这正是俄罗斯提出建立一套全球导弹与导弹技术不扩散管制制度倡议的原因。

我们曾在导弹问题决议所设的两个政府专家组工作中提出这样做的方针。第一组工作的成功，让我们有理由希望，第二组也能达成通过一份文件，完成工作。不幸结构并非如此，这既因为所涉及问题复杂，也有其他原因。然而，第二专家组仍在问题的讨论，及拟订切实建议解决问题方面有所进展。我们认为，虽然第二组未能达成最后报告，但放弃这一积极势头和有关基础工作，等于浪费时间。因此我们认为，必须在联合国框架内继续研究与导弹相关问题。

我们希望，由合格专家组在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参与情况下为下届大会拟订秘书长关于导弹问题新报告的工作，能取得成功。就我国而言，我们愿意为该组今后工作作出建设性贡献。

按照我国有关导弹不扩散问题的一贯政策，又因为俄罗斯是《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缔约国，俄罗斯联邦对有关该《守则》的决议草案 A/C.1/59/L.50 投了赞成票。我们认为，这项《守则》的通过，是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切实第一步，弹道导弹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运载工具。显然，今后该领域切实措施可包括各国普遍加入《守则》和逐步扩大该文件覆盖领域，以及各方今后协定。

据此，根据我国方针，我们支持有关联合国作用的决议草案修正案，赞成《守则》代表着争取导弹不扩散的真正第一步。出于技术原因，我们对增添“发展”二字投了弃权票，因为《海牙行为守则》决议草案谈的是一项具体文件，而修正案与其仅间直相关。

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期间，我们在讨论进一步改善委员会工作问题时，没有讨论过建议主题相同或相关的决议草案提案国同意尽可能及时把此类草案合而为一，形成单一一项草案的建议。据我们所知，我们已经这方面有了一次积极经验。因此，我们认为，为了支持和加强委员会工作多边性，我们还必须设法避免使各种决议草案与其同类决议草案相对立的行动。这样做，不仅削弱委员会工作效率，而且将妨碍我们取得进展，就关键性国际安全与发展问题达成决定。

柳匡哲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对题为“导弹”的决议草案 A/C.1/59/L.6/Rev.1 的投票。

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在 2001 年和 2002 年第一组讨论之后，大韩民国积极参加今年第二个政府导弹专家组的讨论。但遗憾的是，该组未能达成共识，通过一项最后报告。我们认为，其主要原因是各国对有关导弹问题某些因素的认识与看法存在根本性分歧。我们认为，这些分歧不会迅速消失。因此我们认为，现在明确考虑再另设一个专家组，为时过早。为此原因，我们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解释投票发言到此结束。

正如我在会议开始时表示，我们将按照文件中的排列秩序，着手审议非正式文件 No.2/Rev.1 中所载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我再次提醒各代表团，决议草案提案国可在会议开始时，或在审议一个议题组的时候，做一般性发言。但根据规则，在委员会就有关决议作出决定之前或之后，这些国家不能发言解释投票。

有没有代表团愿就第一组“核武器”做一般性发言？我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巴尔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第一委员会被要求对题为“中东核扩散的危险”的决议草案 A/C.1/59/L.37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公然偏袒一方、具有争议性和分裂性，破坏而不是加强区域各国之间的信任。

自从该决议草案最初提出以来，已经发生了许多同中东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直接相关的惊人的事态发展。其中一些事态发展只是到最近才让国际社会发现，特别是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去年 9 月和今年 9 月开会之后。此外，正如我国代表团在一般性辩论期间指出，区域中还为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导弹能力作出了其他努力。

决议草案的偏见产生于它对以下事实的忽视，中东核扩散的真实危险在于有些国家尽管加入国际条约，但不遵守其有关国际义务。这些国家正在努力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弹道导弹——这些努力不仅在区域中而且也在全球范围内产生了破坏性影响。决议草案蓄意无视国际公认的证据，这些证据说明加入国际安排的中东国家并不真正感到受到这些安排的约束。同样这些国家滥用上述安排的好处，以便以虚假的借口为军事目的获取核技术。决议草案还忽视区域各国对以色列严重的敌视，以及它们拒绝同以色列保持任何形式的和平和解与共存。

通过一项不反映这一现实的决议草案将无助于限制中东扩散的更大目标。有关中东复杂的军备控制问题的决议应当注重解决现有问题的客观方法。

决议草案完全注重一个从未威胁其邻国、也未放弃任何裁军条约规定的义务的国家。此外，它单挑以色列，这是联合国任何其他成员国都没有在第一委员会中遭受过的待遇。挑剔以色列无助于区域的建立信任与和平，不会给本机构带来任何信誉。

以色列的最高目标是实现和平与安全。它的不扩散和军备控制政策的目的是支持这项目标。我们在一

般性辩论的发言中描述了以色列历年来为军备控制和不扩散努力采取的建设性方法。其最佳证明就是我们对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态度，尽管我们对其形式有实质性的保留，提出这项有偏见的决议草案严重损害了我们的态度。

有些国家继续帮助如此颠倒黑白和滥用联合国的事实使我们深感失望。

第一委员会不应当成为政治歧视的场所。我们谨呼吁各代表团投票反对这项决议草案。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如果没有其他代表团想要发言，解释对包含决议草案 A/C.1/59/L.37 的第一组“核武器”的投票，我们将对各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9/L.37 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有人要求对序言部分第 6 段进行单独的记录表决。我们首先将对序言段采取行动，然后对整个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斯托特女士（第一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对题为“中东核扩散的危险”的决议草案 A/C.1/59/L.37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是埃及代表在 2004 年 10 月 19 日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该文件中。

委员会现在开始对序言部分第 6 段进行单独表决，该段内容如下：

“满意地认识到，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中，审议大会承诺坚定不移地努力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普遍性的目标，呼吁尚未加入该条约的国家加入条约，从而接受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承诺，不获取核武器或核爆炸装置，接受国际原子能机构对其所有核活动的保障监督，并强调条约必须得到普遍加入，以及所有缔约国均须严格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

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印度、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不丹、毛里求斯、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

序言部分第 6 段以 154 票赞成、3 票反对、4 票弃权获得保留。

斯托特女士（第一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对整个决议草案 A/C.1/59/L.37 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

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加拿大、埃塞俄比亚、印度、瑙鲁、巴布亚新几内亚、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整个决议草案 A/C.1/59/L.37 以 157 票赞成、4 票反对、8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对决议草案 A/C.1/59/L.44 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长主持表决。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对题为“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决议草案 A/C.1/59/L.44 采取行动。巴基斯坦代表已在 10 月 19 日的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列于文件。尼日利亚和马里也已成为提案国。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

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莫桑比克、瑙鲁、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A/C.1/59/L.44 以 109 票赞成、零票反对、61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解释投票立场的代表发言。

维尔马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印度对整个决议草案 A/C.1/59/L.37 投了弃权票，对序言部分第六段投了反对票，因为印度认为草案的重点应放在它打算涉及的区域。

根据 1969 年《维也纳条约法公约》所述习惯国际法，国家可根据其自由行使的主权选择，遵守被认为与其国家利益相一致的条约。本决议草案在呼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普遍化时提及该《条约》，不符合这一原则。

尽管印度不能支持这一决议草案，但印度仍希望通过该区域有关国家的积极贡献，草案能够在今后若干年中在其主要关注点上取得进展。

肖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发言是为了说明澳大利亚为什么对题为“中东的核扩散危险”的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澳大利亚支持建立一个可有效核查的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区，并且作为一个无核武器国家，澳大利亚一贯呼吁以色列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我们还一贯支持呼吁该区域各国自由达成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大会决议。

但令人遗憾的是，我们在题为“中东的核扩散危险”的决议草案上仍存在一些实质性的困难，特别是草案重点提到了以色列国，却没有提及存在核扩散关切的其他中东国家。

9 月份，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在思考对伊朗的核意图的国际关切时，一致呼吁伊朗遵守其核保障义务并立即暂停其铀浓缩方案。令人遗憾的是，决议草案没有提及国际社会对这一问题的严重关切。

澳大利亚致力于防止核武器传播，致力于实现无核武器世界。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坚定支持者，我们将在 2005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查会议上并在所有其他国际论坛上继续促进这些目标。

柳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希望解释它对题为“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决议草案 A/C.1/59/L.44 的立场。

正如过去一再表示的那样，我国代表团坚定地认为，凡是已缔结《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充分遵守《条约》所规定的所有义务的非核武器国，都有权得到核武器国充分的消极安全保证。但我们认为，从这种消极安全保证的性质上讲，并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所有非核武器缔约国都能得到它，无论这些国家在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上的做法如何。决议草案仍然没有反映我国代表团的这一关切。这是我们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的原因。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现在进行第二组，即“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我们现在着手对决议草案 A/C.1/59/L.12 *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维护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权威的措施”的决议草案 A/C.1/59/L.12 *日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上代表联合国会员国中的不结盟运动成员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该文件中。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

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A/C.1/59/L.12 以 165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

[后来，毛里塔尼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9/L.16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对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C.1/59/L.16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是波兰代表在 10 月 19 日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该文件中。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愿意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16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对我们刚才审议的第二组中的决议草案解释投票或立场？

没有代表团要发言，我们现在将开始审议第三组“外层空间”。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在我们采取行动之前发表一般性评论或解释投票？

没有人要发言，因此，我们将开始对决议草案 A/C.1/59/L.36 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 A/C.1/59/L.36 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是埃及代表在 10 月 20 日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文件 A/C.1/59/L.36 和 A/C.1/59/INF/2 及 Add.1 和 2。白俄罗斯也已加入为提案国。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

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A/C.1/59/L.36 以 167 票赞成、0 票反对、2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就这一组解释投票或立场？

如果没有，我们现在将开始审议第四组“常规武器”，特别是决定草案 A/C.1/59/L.48。

在我们对题为“积累过剩的常规弹药储存引起的问题”的决定草案 A/C.1/59/L.48 采取行动之前，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对这一组发表一般性评论或解释立场？

我的理解是，没有代表团要求进行记录表决。因此，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决定草案 A/C.1/59/L.48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除非有代表团希望对刚才通过的决定草案解释立场，否则我们现在将开始审议第五组“区域裁军和安全”。

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在我们采取行动之前对这一组发表一般性评论或解释投票？

委员会现在对文件 A/C.1/59/L.46 所载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投票。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题为“区域和次区域一级的常规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 A/C.1/59/L.46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是巴基斯坦代表在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 14 次会议上介绍。提案国名单载于文件 A/C.1/59/L.46、A/C.1/59/INF/2 和 Add.3。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

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印度

弃权：

不丹

决议草案 A/C.1/59/L.46 以 165 票赞成、1 票反对、1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在表决后解释投票的代表团发言。

维尔马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们要求发言，以解释印度对有关区域和次区域一级的常规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 A/C.1/59/L.46 投的反对票。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于 1993 年一致通过了在全球安全范围内进行裁军的区域方法的指导方针和建议。因此，我们不同意我们在目前阶段需要为区域安排的框架制定原则。此外，印度的安全参数超越了南亚的范围。从我们的观点来看，一项规定把区域安全方法应用于定义狭隘的地理区域的决议是限制性

的。最后，印度不能支持要求裁军谈判会议——就适用于全球的国际文书进行谈判的论坛——考虑制定一项原则，作为有关常规武器管制的区域文书的框架。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 A/C.1/59/L.47 所载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题为“区域裁军”的决议草案 A/C.1/59/L.47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是巴基斯坦代表在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 14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该文件。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它们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草案。我认为委员会想要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47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第六组“建立信任措施，包括军备透明度”中的草案。

是否有任何代表团希望发表一般性评论或在表决前解释投票？

委员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 A/C.1/59/L.3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决议草案 A/C.1/59/L.3 采取行动。决议草案是赤道几内亚代表在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文件 A/C.1/59/L.3 和 A/C.1/59/INF/2。

承蒙主席允许，我现在将宣读有关该决议草案的一项口头声明。

关于决议草案 A/C.1/59/L.3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

动”，我谨正式代表秘书长发表有关所涉经费问题的如下声明。

“根据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7、8、9、10、11 和 15 段，大会将欢迎 1999 年 2 月 25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建立一个促进、维持和巩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机制，称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中部非洲和安会），并请秘书长全力支持这一重要机制的有效实施。它将强调必须将中部非洲预警机制付诸实施，以期一方面用作分析和监测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政治局势的手段，以防止将来武装冲突爆发；另一方面作为一个技术机构，成员国将通过它来执行委员会组织会议 1992 年在雅温得通过的工作方案，并请秘书长为其顺利运作提供必要协助。大会将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全力提供协助以便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适当运作；请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 1197(1998) 号决议，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必要支助，使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预警机制能够成立和顺利运作；又请秘书长支持建立一个议员网，以期在中部非洲成立一个分区域议会；请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扩大对中部非洲国家的援助，以解决其境内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大会将请秘书长继续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协助，确保它们能够致力于它们的工作。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7 和 9 段提到的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包括早期预警机制和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委员会的执行和运作活动，以及执行部分第 10 段提到的建立议员网的活动，可望由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的自愿捐款提供资金。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1 段要求的有关增加向中部非洲国家的援助，协助其解决其境内难

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的活动的进行，将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自愿捐款而定。

“执行部分第 15 段中提出的有关向委员会成员国提供援助的请求，将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四节“裁军”已经提供的资源范围内加以贯彻。

“因此，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1/59/L.3，将不会对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提出额外要求。”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提案国表示它们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3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 A/C.1/59/L.52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第一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对题为“关于常规武器领域建立信任措施的信息”的决议草案 A/C.1/59/L.52 采取行动。该决议草案是阿根廷代表在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的。提案国名单载于文件 A/C.1/59/L.52 和 A/C.1/59/INF/2，以及 Add.2 和 3。此外，以下国家已成为提案国：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加蓬、东帝汶和斐济。

承蒙主席允许，我现在将宣读有关该决议草案的一项口头声明。

关于题为“关于常规武器领域建立信任措施的信息”的决议草案 A/C.1/59/L.52，我谨正式代表秘书长发表有关所涉经费问题的以下声明。

“根据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4 段，大会将请秘书长在有能力的国家资助下建立一个会员国所提供信息的电子数据库，并应要求协助各国举办讨论会、课程和讲习班，增强这一领域新发展的知识。

“决议草案第 4 段有关建立电子数据库、举办关于常规武器领域建立信任措施的讨论会、课程和讲习班的请求，将只在事先从有能力提供财政资助的国家获得充分的预算外资金之后加以执行。

“因此，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1/59/L.52，将不会对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提出额外要求。”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提案国表示它们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52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在开始处理题为“裁军机制”的第 7 组。

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这样的事实，即决议草案 A/C.1/59/L.27/Rev.1 和 A/C.1/59/L.14 的提案国已要求在稍后的一次委员会会议上审议这些草案。因此，本委员会现在只处理决议草案 A/C.1/59/L.42、* L.9、L.18 和 L.20。

现在我请希望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发言的代表发言。

桑德斯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就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C.1/59/L.42 *发言。候选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土耳其和克罗地亚；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家和潜在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及塞尔维亚和黑山；还有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冰岛和挪威，都赞同这一解释投票发言。

欧盟特别重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裁军审议委员会是旨在促进裁军与不扩散领域富有成效的多边对话的一个重要审议机构。然而，欧盟必须表示，它对裁军审议委员会未能就目前周期的实质性议程项目达成一致意见极其失望。我们认为，审议委员会

应对其下一阶段的工作采取更具建设性和更现实的做法。

在欧盟继续支持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同时，我们认为，没有就议程项目达成共识对其造成了损害。这也显示了为增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和工作方法而进行的讨论努力的相关性。

欧盟重申，它致力于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果，并尽一切可能努力以促进相关、具体和有益的建议。这是欧盟支持决议草案 A/C.1/59/L.42 * 的理由。

桑德斯女士（美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求今天的会议记录显示，美国没有参与本委员会就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C.1/59/L.42 * 所采取的行动。

迈耶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我谨解释加拿大对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C.1/59/L.42 * 的立场。

在我们的一般性辩论和主题辩论期间，许多人对联合国多边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可悲状况表示了惋惜。在本委员会中，我们积极地参与改善我们工作的效力。加拿大希望裁军谈判会议明年将能够就工作方案达成协议。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可以象它以前所做的那样，发挥重要的作用，作出实质性和有价值的贡献。

加拿大继续深感失望的是，审议委员会在几年未能就实质性报告达成协议之后，今年再次没有进行任何有成果的工作。我们认为这种情形不能继续下去。我们依然关切的是，本委员会面前再次明摆着这样一项决议草案，它缺乏可供审议委员会在明年为期三周的届会上审议的有关实质性问题的建议。这种届会牵涉由于联合国各项服务而必须负担的相当可观的财政费用，虽然我们甚至还没有就审议委员会是否有工作可做达成协议。

加拿大希望看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回到实质性问题的焦点上来。不过，明年根据本委员会的改革模式，

可能值得让审议委员会将其届会专门用于和审查和讨论它如何可以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并作出所有人都希望看到的那种贡献。我们遗憾的是，这不能在今年实现。如果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不能甚至就议题达成协议，更不用说就一项实质性报告达成协议，则许多国家将失去参加其会议的兴趣，其作用和相关性将逐渐降低。

因而我们敦促各代表团在未来几个星期内对此加以积极思考，并致力于明年在审议委员会就委员会本身及其职能进行一场有益的讨论。第一委员会明年也可讨论这一题目。作为其主题辩论的一部分。这并不排除一项较长期的评估。

我们实在不能继续通过这些空洞的决议草案，而不努力解决根本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将着手对决议草案 A/C.1/59/L.42 *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本委员会将着手对载于文件 A/C.1/59/L.42、* 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格鲁吉亚代表在 10 月 22 日的第十五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文件 A/C.1/59/L.42 * 和 A/C.1/59/INF/2 列出了其提案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已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42 * 获得通过。

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9 进行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59/L.9 采取行动。马来西亚代表在委员会 10 月 22 日的第 15 次会议上代表不结盟运动成员国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提案国的名单列在文件 A/C.1/59/L.9 和 A/C.1/59/INF/2 中。

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文件 A/C.1/59/L.57 中阐述的该决议草案的方案所涉预算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决议草案 A/C.1/59/L.9 的提案国表示, 希望该草案不经表决而获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 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9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18 采取行动。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59/L.18 采取行动。墨西哥代表于委员会 10 月 22 日的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 A/C.1/59/L.18 和 A/C.1/59/INF/2 中。

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文件 A/C.1/59/L.59 中阐述的该决议草案的方案所涉预算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决议草案 A/C.1/59/L.18 的提案国表示, 希望该草案不经表决而获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 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18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20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59/L.20 采取行动。尼泊尔代表在委员会 10 月 22 日的第 14 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 A/C.1/59/L.20 及 INF/2 和 Add.3 中。斐济也成为决议草案 L.20 的提案国。

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文件 A/C.1/59/L.58 中阐述的该决议草案的方案所涉预算问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决议草案 A/C.1/59/L.20 的提案国表示, 希望该草案不经表决而获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 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20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现在请要在行动采取之后解释其立场的代表团发言。它们可以就第七组之下的任何决议发言。

加拉·洛佩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要对刚才未经表决而通过的决议草案 L.42 作如下解释。

遗憾的是,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今年甚至未能开始审议实质性问题。我国代表团在今年初开始的非正式磋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我们试图就 2004 年实质性会议的议程项目达成共识。我们积极地支持了不结盟运动按照大会第 52/492 号决定的规定及时介绍的关于各个项目的建设性建议。遗憾的是, 决议草案 L.42 的案文在执行部分第 5 段中并没有包括任何具体的项目。

古巴认为, 裁军审议委员会必须作为联合国多边裁军机制中的一个专门审议机构而得到保存。

我们反对某些代表团采取的做法, 他们指出裁审会除非改变其目前的工作方法, 就不会产生效力。我们认为, 对裁审会工作方法的任何改动, 都不会改变某些国家明显缺乏推动多边裁军办法、尤其是核裁军问题的办法的政治意愿这一事实。

古巴同其他不结盟国家一样, 将继续对正为就应当列入裁军审议委员会 2005 年实质性会议议程的项目达成共识所作的努力, 做出积极和建设性的贡献。

伊萨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要解释我们对委员会刚刚通过的裁军审议委员会报告的立场。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 联合国各会员国未能对不结盟运动自 2004 年以来所作的积极努力做出反应, 以就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议程达成一致。我国代表

团相信裁军审议委员会在联合国裁军机制框架中发挥的重要作用。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裁审会的会议浪费于讨论程序问题之中，尽管事实是不结盟运动曾呼吁尊重而不是浪费这些会议。

我们要求暂停裁审会的工作，以维持会议的完整性。我们再次强调我们对裁审会继续工作的优先重视，这是联合国在裁军领域中的审议机构。

我只想指出，埃及代表团在过去两星期的互动对话中，询问委员会提供关于为裁军谈判会议留出的资源的情况的可能性。我希望了解这一情况。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注意到埃及代表的要求，我请秘书处不久的将来考虑这一要求。我希望本星期、最好明天就考虑。

我们完成了对第七组的审议。我们现在审议出现在第八组“其他裁军措施”中的决议草案。

首先，我请那些要就出现在第八组之下的任何决议草案作一般性发言的代表团发言。如果没有人要作这种发言，有哪一个代表团要在采取行动前解释投票和立场吗？这种解释可以提到所审议的任何草案。似乎没有人要做解释。

委员会现在对决议草案 A/C.1/59/L.2/Rev.1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从国际安全的角度来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的决议草案 A/C.1/59/L.2/Rev.1 采取行动。俄罗斯代表在 10 月 22 日的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之中。此外，吉尔吉斯斯坦现已成为一个提案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该决议草案不经表决而获得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2/Rev.1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5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有关武器、军事装备及两用货物和技术的转让的国家立法”的决议草案 A/C.1/59/L.5 采取行动。荷兰代表在 10 月 22 日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中。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该决议草案不经表决而获得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5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51 采取行动。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决议草案 A/C.1/59/L.51 采取行动。墨西哥代表在 10 月 22 日第 15 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 A/C.1/59/L.51 和 A/C.1/59/INF/2/Add.2 中。此外，爱沙尼亚、法国和塞拉利昂已经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该决议草案不经表决而获得通过。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 A/C.1/59/L.51 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决议草案 A/C.1/59/L.10 采取行动。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决议草案 A/C.1/59/L.10 采取行动。马来西亚代表作为不结盟运动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在 2004 年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列于文件 A/C.1/59/L.10 和 A/C.1/59/INF.2 文件。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

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法国、以色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A/C.1/59/L.10 以 165 票赞成 1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对决议草案 A/C.1/59/L.28 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斯托特女士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对题为“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的决议草案 A/C.1/59/L.28 采取行动。马来西亚代表代表作为不结盟运动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在 2004 年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列于 A/C.1/59/L.28 和 A/C.1/59/INF.2 文件。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格鲁吉亚、德

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法国、以色列

决议草案 A/C.1/59/L.28 以 165 票赞成 1 票反对、2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对决议草案 A/C.1/59/L.32 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斯托特女士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对题为“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的作用”的决议草案 A/C.1/59/L.32 采取行动。

印度代表在 2004 年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上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列于文件 A/C.1/59/L.32 和 A/C.1/59/INF.2。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

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智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马绍尔群岛、瑙鲁、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南非、汤加、乌克兰、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 A/C.1/59/L.32 以 101 票赞成、49 票反对、17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现在请那些希望发言解释其关于第 8 组下刚通过决议的投票和立场的代表发言。

加拉-洛佩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阐明其在刚才未经表决通过的题为“有关武器、军事装备及两用货物和技术的转让的国家立法”的决议草案 A/C.1/59/L.5 上的立场。

首先，我们认为，惟有在具有法律约束力和多边谈判商定的普遍和非歧视的条约框架内我们才能有效确保对武器、军事装备和多用途商品和技术进行严格的国际监管。

建立在选择性和歧视性标准之上的现有出口监管制度严重阻碍各国实现和平利用化学、生物和核领域的现有手段和技术的不可剥夺权利。

古巴认为，最有效的进出口监管制度是在真正多边框架内谈判形成并执行的制度。惟有广泛和非歧视地参与这些监管，才能确保有效实现那些人们正在谋求实现的目标。

多边努力应辅之以在国家一级采取的措施，它们加强了国家在作为缔约方的国际裁军和不扩散条约框架内所作的承诺。

弗雷曼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国对能够支持题为“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的决议草案 A/C.1/59/L.28 感到愉快。该草案所确认的专家组的报告载有许多我们予以支持的建设性建议。

我们欢迎将裁军问题作为尤其是常规武器、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领域里的外交政策的主要内容。我们完全支持该报告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建议。它们符合联合国关于这一议题的行动纲领，我们同意这样的看法，有必要在 2006 年举行关于这一议题的审议大会，以审议小武器和轻武器转让问题。我们相信，联合王国的转让监管倡议是就这一领域里的行动形成协商一致所做的重大贡献。我们进一步支持报告中关于地雷和战争残留爆炸物的决议。我们还同意专家组报告的看法，即裁军和发展之间没有自动的联系，但二者之间存在着复杂的关系。

然而，我们不同意报告的建议，即在核裁军方面的明显进展甚微。我们也不同意对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完整性和效力的怀疑。联合王国大幅度削减了我们的核武器。我们现在只拥有最低的核威慑力量，仍然充分履行我们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承担的裁军义务，该条约是拥有最广泛成员国的军备控制条约，仍然是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

我们还认为，报告并没有对单方面、双边和多边裁军和不扩散行动予以足够的重视。这种措施已经而且能够带来积极的结果，其价值在军备控制领域中、包括在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的《最后文件》中得到承认。

桑德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对于决议草案 A/C.1/59/L.10，美国以前曾在本委员会中表明：我们不认为一般的环境标准与多边军备控制协定之间有任何直接的联系。我们也仍然不相信该决议草案同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有关联。

美国认为，双边、区域或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协定的缔约国，应当在执行这种协定时考虑到有关的环境问题。美国政府按照严格的国内环境条例采取行动，包括在执行军备控制和裁军协定中这样做。然而，对环境的关注不应使我们给拟定一项协定的关键谈判阶段带来过分的负担。这种协定在不考虑到同其中心目标无关的因素情况下，已经很难进行谈判。此外，联合国的作用不应当是试图为军备控制和裁军协定的内容设定标准。应当由这种协定的各方选择它们愿意受其约束的规定。

本决议草案在大会过去四届会议上并没有改变。我们认为这意味着决议草案 L. 10 及其前身并未在解决其提案国希望处理的问题方面取得进展。因此，而且由于我们对决议草案的恰当性和可用性的持续保留，美国对其投了反对票。

美国还对题为“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的决议草案 A/C. 1/59/L. 28 投了反对票。我国代表团仍然认为，裁军和发展是两个不同的问题，相互之间没有联系。由于这一原因，美国并未参加 1987 年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因此，美国并不而且不考虑受该会议《最后文件》的宣示的约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对第八主题组之下的决议草案的审议。

我们现在开始审议第十组“国际安全”，并对该组中所剩唯一的决议草案 A/C. 1/59/L. 11 采取行动。有哪一个代表团想对该组提出一般性看法，或在采取行动前解释投票吗？

如果没有，我们就对决议草案 L. 11 采取行动。要求进行记录表决。我请委员会秘书主持表决。

斯托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就题为“促进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多边主义”的决议草案 A/C. 1/59/L. 11 做出决定。马来西亚代表于 10 月 22 日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上，代表联合国会员国介绍了该决议草案。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 A/C. 1/59/L. 11 和 A/C. 1/59/INF/2 中。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

反对：

阿尔巴尼亚、以色列、拉脱维亚、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波兰、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

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瑙鲁、荷兰、新西兰、挪威、帕劳、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 A/C.1/59/L.11 以 109 票赞成、9 票反对及 49 票弃权而获通过。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鉴于这是第十组中所审议的唯一的决议草案，我现在请要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的代表团发言。

桑德斯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就题为“促进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多边主义”的决议草案 A/C.1/59/L.11 发言。候补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土耳其和克罗地亚，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和潜在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及塞尔维亚和黑山，以及属于欧洲经济区成员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冰岛和挪威，均同意这次解释投票的发言。

欧洲理事会去年通过的欧盟《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中指出，欧盟拥护多边条约制度，它为所有不扩散努力提供了法律和规范基础。欧盟确信，安全、包括裁军和不扩散方面的多边做法，为维护国际持续提供了最佳方法，因此我们承诺坚持、执行和加强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条约和协定。

欧盟的政策是推动现有裁军和不扩散准则的执行和普及。不幸的是，决议草案 L.11 的序言和执行部分的段落中有一些欧洲联盟无法支持的内容。同去年的情况一样，所涉及到的内容的性质是严重的。

这些所涉及到的因素的性质是严重的，我们再次提醒提案国注意我们的关切和对该议题的看法。我们对如何能够改进草案提出了建议。我们只能断定，我们的根本关切并未得到考虑，决议草案保留了使其失去平衡的措辞。

欧洲联盟认为，裁军和不扩散方面的单方面、双边和多边行动，能够而且已经带来积极的结果。除其他文件外，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的《最后文件》本身就认识到这一点。决议草案 L.11 对这种措施没有给予足够的承认。

由于这些原因，我们无法支持该决议。我们仍然拥护军备控制、裁军和不扩散方面的多边做法，我们继续确认其重要性。

波拉克女士（加拿大）（以英语发言）：我代表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发言，解释我们对 L.11 所投的弃权票。我们需要并欢迎这里提供的促进多边主义和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的机会。然而，尽管我们坚定、长期支持多边原则和做法，但对我们再次无法支持该决议感到失望。

多边主义确实是我们工作的核心原则。然而，它不是执行部分第 1 段措辞中的核心原则，这意味着它是唯一的根本手法。我们共同的安全制度就是很多部分的总和，涉及到各种多边、多元、区域、双边和单方面措施。这些都是有效的全球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所需要的。任何单独一项都是不够的。

我们还对该决议一些部分中的语调持有异议。我们认为，它不但没有推动一种包括各方面的多边主义观点，而是继续提出限制性的和不广泛的解释。这种做法具有伤害那些相信并支持其价值者的事业的危险。所以，我们无法支持 L.11，只能弃权。

我们期待着明年展开建设性的工作，以加强多边主义的作用和贡献，并拟定一项能够不经表决而通过的决议。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还有其他代表团要解释其投票吗？如果没有，我们将结束今天对第 10 组的审议。

委员会明天将按计划继续通过各项决议和决定。我们还有一个为裁军方面获得奖学金者举行的毕业典礼。

然而，我要指出，我们的议程并不繁忙。明天只审议几项决议，星期五则更少。因此，除非情况有变化，主席将被迫取消星期五的会议，因为我并不认为应该召开一次会议来审议我们目前为星期五准备的数量很少的决议草案。

我请各国代表团、尤其是那些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尽其所能进一步考虑其草案。否则，我们明天

可能不得不决定取消星期五的会议，任何未决的决议将在下星期处理。我还要提醒各代表团注意，目前正就一些议题展开非正式讨论。如果取消星期五的会议，我计划充分利用时间——尽管我们不一定非需要会议服务不可——以便使星期五不会无所事事；而是进行磋商。

下午 5 时 20 分散会